

“开门杀”“好意同乘”等交通事故赔偿最新司法解释来了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冯家顺 孙鹏程

交通事故纠纷处理事关百姓切身利益，案件常常涉及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使用人、事故受害人、保险公司等多方主体，法律关系交织。

针对日常生活中“开门杀”“好意同乘”等情形下“谁来赔”“赔多少”等问题，5月6日发布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作出规定，厘清责任。

乘客“开门杀”车辆保险是否赔

日常生活中，因驾驶人不当停车、乘车人下车时疏忽观察等原因引发的“开门杀”事故，给路过的行人带来无妄之灾。

“乘车人开车门造成他人损害时，机动车所投保是否应对该损害承担赔偿责任，实践中存在不同认识。”最高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陈宜芳介绍，有的保险公司以乘车人并非机动车保险合同承保的被保险人为由，主张不应就乘车人的责任向受害人赔付。

对此，最新司法解释明确，当被侵权人主张乘车人责任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并请求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范围内以及按照商业三者险合同的约定赔偿的，法院应予支持；保险赔偿后仍不足的，由乘车人、驾驶人承担赔偿责任。

换句话说，“开门杀”事故中，乘客责任属于机动车一方责任，保险不能任意拒赔，司机和乘客也不能轻易甩锅。

在一起案例中，董某驾车行驶至某路段

停车，乘车人杜某开车门时，驾驶员董某未提醒注意车外情况，车门与骑电动自行车的潘某发生碰撞，造成潘某受伤。法院认为，驾驶人未尽到提醒义务，乘车人开车门时未谨慎注意，二者行为构成共同侵权。对于该机动车一方的责任，保险公司应当赔付，其仅赔偿驾驶人责任的抗辩理由不能成立；超出赔偿范围的，由杜某、董某连带赔偿。

“这一规定既合理厘定了责任，乘车人不得推卸用锅；又恰当分配了风险，保险公司不得以乘车人并非适格被保险人为由拒绝赔付。”厦门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刘炯说。

“好意同乘”出意外 驾驶人赔多少

搭同事的车上下班，喊上三两好友出游踏青……“无偿搭乘”“搭便车”在日常生活中较为普遍。

“好意同乘”情形下，发生交通事故该如何划分责任？

对于非营运机动车无偿搭载他人，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搭乘人损害的，根据民法典规定，在机动车使用人没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情形下，应减轻机动车使用人的赔偿责任。

值得注意的是，发生事故后，公安交管部门往往会就事故责任作出全责、主责、同责、次责等认定。陈宜芳介绍，这一认定中的全责、主责，能否直接等同于机动车使用人对搭乘人所受损害具有“重大过失”，进而不能减轻其向搭乘人的赔偿责任，存在不同认识。

司法解释明确，人民法院应当综合公安交管部门作出的认定、事故形成原因、机动

车使用人的具体行为等，判断机动车使用人是否构成“故意或者重大过失”。

让我们来看一起真实案例：午饭后，张某驾车顺路搭载工友李某前往同一地点。途中，李某突然因撞倒路边树木，导致李某受伤。公安交管部门认定，此次事故为单方事故，李某负事故全部责任。李某诉至法院，请求李某赔偿医疗费465万元。

审理法院认为，虽然公安交管部门认定李某负全部责任，但李某系无偿搭载李某，也没有证据证明李某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最终判决李某承担80%的赔偿责任。

案件审理法官表示，“好意同乘”情形下减轻机动车驾驶人的赔偿责任，有助于弘扬友爱互助、绿色出行的社会风尚，但并未免除驾驶人的安全驾驶义务，这也警示机动车驾驶人安全谨慎驾驶。

“道交纠纷情形较多，法律关系复杂，现行法律、司法解释无法涵盖所有的情形。有些问题通过制定司法解释解决尚不成熟。”最高法院民一庭庭长杜军说，对此，我们采取在互联网上答疑、推送案例入人民法院案例库等恰当方式进行解答和指导，提供稳妥适用法律的思路和参考，确保裁判尺度统一。

租车借车出事故 车主有何责任

刚刚结束的“五一”假期，不少游客选择在目的地租车出行。开着租来、借来的车发生交通事故致人损害，是由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赔偿，还是由使用人担责？

民法典规定，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对损害的发生有

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实践中，‘相应的赔偿责任’如何理解，存在争议。”陈宜芳说。

对此，司法解释明确，被侵权人一并请求机动车使用人与所有人、管理人承担责任的，由使用人承担侵权人应承担的全部责任；所有人、管理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在其过错范围内与使用人共同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明确，上述责任主体实际支付的赔偿费用总和不应超出被侵权人应受偿的损失数额。

也就是说，谁开车谁担责，但如果车主或租车公司存在过错，需要在其过错范围内，与驾驶人承担共同赔偿责任。

让我们来看一起案例：张某将自己的车辆交给饮酒后的冯某驾驶，冯某超速行驶致驾驶摩托车的李某受伤。法院认为，李某明知冯某饮酒仍出借车辆，对事故的发生存在过错；判决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内赔偿李某；超出限额的部分由冯某赔偿，其中40%由李某与冯某共同承担赔偿责任。

司法实践中，一些车主在明知他人存在饮酒、无驾驶资质等不适宜驾驶的情况下，仍将机动车交与他人，严重危害道路交通安全。司法解释不仅有利于受害人及时获得救济，还将强化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的责任意识，引导其加强车辆管理，抵制“马路杀手”。

道路连接千万家，安全牵动你我他。这次发布的司法解释，依法妥当界定当事人权利义务，引导公众增强安全意识、规则意识、责任意识，树立安全、文明的出行风尚，共同营造良好有序的交通秩序。

新华社北京5月6日电

好客之乡寻文脉 运河灯火映阑珊

——全省主流媒体运河文化采风活动走进枣庄

■济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李朕葳

4月28日至29日，“好客之乡·走进枣庄”运河文化采风活动举行。来自全省15家主流媒体的编辑记者齐聚这片因河而兴、因文而盛的天地，沿着流动的运河脉络与蓬勃的产业足迹，走进台儿庄古城、峄城王老吉产业园、石榴精品种植园、孙枝鸡原种养殖场、新中兴公司、辣子鸡产业园等地，以笔与镜头记录枣庄在运河文化保护、非遗活态传承与乡村振兴共同富裕路上的生动实践。

当前，枣庄正锚定“资源型城市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引领市”总体定位，深入实施“强工兴产、转型发展”战略，以系统思维推动区域发展，通过文旅提质、产业升级、生态治理与乡村振兴的深度融合，构建一体化推进格局，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注入持续动力。

作为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核心承载区，台儿庄古城成为采风首站。青砖灰瓦临水而建，古码头、老街巷、非遗院落错落分布。行走其间，运河水脉贯通，柳琴戏婉转，扎染、皮影戏轮番上演。枣庄以运河为纽带，将古镇、湿地、非遗等资源“串珠成链”，让大运河蝶变为文化与经济交融共生的“流动大动脉”。

夜色降临，古城灯火璀璨，水巷楼阁



光影柔美。登上游船，穿行运河水巷，红灯笼倒映水中，乐曲与唱腔沿河飘荡。记者们沉浸式感受枣庄夜间文旅业态与运河文旅资源盘活成效，体验运河水岸共生、文旅全域共融的城市风貌，真切感悟文旅产业为绿色低碳转型注入的活力。

紧扣转型发展主线，持续抓实“强工

兴产、转型发展”落地见效，深耕绿色富民产业，赋能乡村振兴。采风团走进峄城王老吉产业园、石榴精品种植园，探访特色产业共富路径。从石榴花果到石榴饮品，从文创产品到石榴盆景，枣庄聚力“石榴+”全链条业态，覆盖生态种植、精深加工、文创研发、文旅体验，推广“龙头企

业+基地+农户”模式，带动群众稳定就业增收，让小小石榴果成为乡村共富的黄金产业。

作为城市地标美食、鲁南特色饮食名片，枣庄辣子鸡正加速从“一盘菜”迈向“一条链”。当地推动标准化生产、品牌化运营，整合养殖、加工、餐饮、文旅等业态，以美食IP激活消费市场、赋能文旅发展。在新中兴公司，记者们深入了解百年中兴工业文脉，感受工业遗存修缮、工业记忆活化与实干精神传承，见证老工业底蕴与绿色低碳转型的双向赋能。

两天采风行程紧凑充实。编辑记者们一路走、一路看、一路记，全方位记录枣庄文旅提质、产业升级、生态改善、城乡共进的实景实效。大家表示，将把所见所闻转化为鲜活报道，推介枣庄转型发展新风貌、文旅新亮点、共富新成效。

此次采风既是运河文脉寻根之旅，也是见证枣庄转型发展的实干之行。枣庄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坚守文化传承初心，锚定绿色低碳航向，做强特色实体经济，做优运河文旅生态，做实民生共富事业，深耕“强工兴产、转型发展”战略实践，全力冲刺资源型城市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引领市建设目标，奋力书写文化传承与经济发展互促共进、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协同推进的新篇章。

“五一”假期

高速公路新能源汽车充电量同比增长52.8%

新华社北京5月6日电(记者 王悦阳)记者5月6日从国家能源局获悉，通过对纳入国家充电设施监测服务平台的5.76万个高速公路充电设施(枪)进行统计分析，自5月1日0时至5月5日24时，高速公路新能源汽车充电次数共计397.84万次，充电量达到9493.14万千瓦时，日均充电量1898.63万千瓦时，是今年平日的2.34倍，同比增长52.8%。

1127.9万人次出入境

新华社北京5月6日电(记者 孙鹏程)记者5月6日从国家移民管理局获悉，今年“五一”假期全国边检机关共保障1127.9万人次中外人员出入境，日均225.6万人次，较去年“五一”假期增长3.5%，单日出入境通关最高峰出现在5月2日，达252.9万人次。其中，外国人出入境125.5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12.5%；入境外国人中，适用免签政策入境43.6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14.7%。共计查验出入境交通运输工具53.1万架(艘、列、辆)次，较去年同期增长16.6%。

交通出行人数达15.17亿人次

新华社北京5月6日电(记者 叶昊鸣 王聿昊)记者6日从交通运输部获悉，2026年“五一”假期(5月1日至5日)，全社会跨区域人员流动总量为151712.8万人次，日均为30342.56万人次，同比增长3.49%。

具体来看，公路人员流动总量为139172万人次，日均为27834.4万人次，同比增长3.51%。其中，高速公路及普通国道省非营业性小客车人员出行总量为119287万人次，日均为23857.4万人次，同比增长2.57%；公路营业性客运总量为19885万人次，日均为3977万人次，同比增长9.53%。

铁路客运总量为10637.7万人次，日均为2127.54万人次，同比增长4.6%。水路客运总量为849.2万人次，日均为169.84万人次，同比下降1.37%。民航客运总量为1054万人次，日均为210.8万人次，同比下降5.74%。

三部门部署开展第六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

新华社北京5月6日电(记者 齐琪)今年5月是第六个“民法典宣传月”。记者5月6日从司法部获悉，为推动民法典宣传活动深入开展，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联合印发《2026年“民法典宣传月”工作方案》，部署开展相关工作。

方案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实施法治宣传教育法，围绕落实党中央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为实现“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方案明确，今年的宣传重点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其丰富发展的最新成果；“十五五”规划纲要关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部署要求；民法典、生态环境法典；与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服务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推动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以及对外贸易投资等相关的法律法规。

方案提出，活动期间将重点开展系列工作，包括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在江西省举办全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示范暨“民法典宣传月”推进活动，指导出版生态环境法典普法读物；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民法典相关典型案例；生态环境部牵头组织开展“美丽中国有‘典’护航”生态环境法治征文活动等。

(上接1版A)

梁山专用汽车产业年产35万辆、出口89个国家，成为全球规模最大、影响力最强的专用汽车产业集群——这背后，离不开跟着产业链走、围着产业链转的政务服务支撑。

梁山聚焦特色产业集群，把政务服务嵌入产业发展全链条。在开发区设立一站式企业服务中心，编制专用汽车产业专属服务标准，推行“点餐式”帮办、联合验收、“入园即投产”等定制化服务；同时搭建“政企会客厅”、创新融资帮扶，精准破解产业发展堵点，以政务服务赋能产业做大做强。

济宁各地同步跟进，围绕主导产业推行“一链一策”，济宁高新区围绕高端装备推行智能制造产业链一类事，把单点办事升级为全链服务；邹城市聚焦低空经济和机器人，探索机器人产业链一类事；泗水县围绕食品产业开展食品产业链集成帮办，让政务服务成为产业集聚、转型升级的最强助力。

政务服务一小步，营商环境一大步。济宁以园区为主阵地、以企业需求为导向，把服务做在前面、把温暖送到身边、把赋能落到产业链，持续擦亮“民事无忧、企事有解、政事高效”金字招牌。如今，越来越多项目在济宁加速落地、越来越多企业在园区安心发展、越来越多特色产业拔节生长，优质服务政务正持续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发展动能。

(上接1版B)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负责人正在与韩有胜通话。“这个文件真像是一场及时雨，对于企业未来的发展，我越来越有信心了。”韩有胜还专门把文件打印出来，将低空经济有关条目用黑色笔标注出来：打造低空经济产业集群，支持建设未来产业加速园。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实施一批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固链工程。

“自这个文件出台以后，我趁着年后辅料企业还没有开工发货的空档期，跑了多家企业，希望让他们看到济宁发展低空经济的希望，来壮大产业园区。”韩有胜说，济宁正在建设“世界文化旅游名城”，科比特也在与本地文旅企业紧密对接。希望不久的将来，在三孔两孟、鲁源村、水泊梁山、微山湖等景区上空，都能看到科比特无人机编队的光影表演。

建设世界文化旅游名城

从“看戏”到“入戏”

——一场水浒IP的“双山”实验

■济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肖珊

春假遇“五一”，水泊梁山风景区游人如织、热闹非凡。漫步景区，苍翠的树木与仿宋市井建筑，瞬间将游客拉入“江湖世界”；身着宋代服饰的水浒角色NPC与游客近距离互动随处可见；《燕青打擂》《火并王伦》等经典实景剧演出点前，吸引众多游客驻足观看。

作为水浒文化的发源地，水泊梁山风景区坐拥独一无二的IP资源，承载着千年忠义江湖文化，但长期以来受体验单一、客源受限等问题制约，文旅价值未能充分释放。如今，一场跨越鲁豫两省的“双山联姻”，正在让这座承载忠义传奇的水浒名山焕发新生。去年，梁山山水泊梁山风景区与开封万岁山景区正式达成战略合作，依托资源共享、市场共拓、品牌共塑的合作理念，开启鲁豫水浒文旅IP跨区域联动，一场“文化原乡+沉浸式体验”的双向赋能升级，正式开启梁山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全新时代。

“双山联姻”

以IP共生破传统文旅困局

旅游有合作，文化更需对话，合作的“缘分”来自双方的水浒文化IP。“梁山拥有正宗水浒文化发源地的原真性优势，山水底蕴、文化底蕴无可替代。而万岁山深耕沉浸式武侠文旅多年，擅长将传统文化转化为年轻

化、可体验、可传播的文旅产品。”山东万梁文旅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赵璐说，双方强强联合，完美实现“文化原乡+沉浸式玩法”的差异化互补。

春节期间，梁山举办“水浒梁山江湖年”主题活动，随着万岁山王牌IP“王婆说媒”落地景区，水泊梁山风景区热度暴涨、客流激增，景区首次发布限流公告，刷屏全网。这场跨界联动，不仅让梁山景区火爆出圈，也证明了传统历史文旅景区迭代升级的巨大潜力，为区域文旅差异化发展提供了全新范本。

曲阜师范大学地理与旅游学院副院长、教授吴军表示，梁山与万岁山的合作，成功实践了“核心文化IP驱动+合资平台运营+沉浸式产品系统输出+跨区域剧情联动”的文旅融合发展新模式，为破解区域性同质化竞争、推动传统文化IP现代化转化提供了具有示范意义的解决方案。“济宁与开封在区位禀赋、文化底蕴、地方治理特征上高度相似，万岁山的实践早已打破了‘北方景区必有淡季’‘传统文化难活化’的固有认知，为梁山乃至整个济宁文旅提供了清晰的参照。”

场景焕新

水泊梁山风景区全域升级

好风景自带流量，好体验创造“留量”。春假第一天，梁山已经开始热闹起来。记者刚到二关广场，就被一阵喧闹声吸引，只见

舞台上一出《燕青打擂》的实景演艺正在上演。《我来梁山当好汉》剧目中，几位游客身着宋代官服的NPC邀请上台，参与闯关赢银票，“闯荡江湖”的体验感拉满。据了解，“五一”期间，万岁山演艺团队巧妙利用陆地、树林、崖壁等不同环境，编排植入了多场水浒主题演出。过去只拍照10分钟的区域，如今至少停留1小时。

如果说实景演艺是景区旅游体验的“骨架”，那么NPC互动就是激活场景的“血肉”，精准击中年轻游客对“情绪价值”的核心需求。距离二关广场不远处，“孙二娘”正被一群游客围住，或是齐唱经典歌曲，或是回答水浒主题问题，赢了的游客兴高采烈地接过NPC递来的“银票”，输了的则笑着要求再来。这种趣味闯关、多元互动形式打破了游客与景区的距离感，游客不再被动接受讲解，而是主动参与、沉浸式感受水浒文化。

这个“五一”假期，“一路有戏”全景区分散式演出项目已全部落地。“赵璐说，‘当前，我们正积极推进核心演艺项目大型马战，该项目落地后将成为景区的一大核心亮点。’

基因重塑

运营赋能水浒文化长效共生

“景区的变化是有目共睹的。万岁山给梁山带来的不只是流量和演出，还有一整套经过市场验证的‘运营基因’。从NPC的表情管理到景区的每日巡检复盘，从‘绩效模